

#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型材料产业园区项目（四期工程）

##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招标控制价

（招标编号：FQ141112202108090008）

### 一、控制价内容：

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件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

第5条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收费，其基准价根据《工程勘察收费标准》和《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发包人、和勘察人、设计人应当根据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收费额。

第六条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收费，其基准价根据《工程勘察收费标准》或者《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浮动幅度为20%。发包人、和勘察人、设计人应当根据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收费额。

故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件收费标准，按照建安费取费的70%作为投标报价上限。工程建安费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注：方案设计占总设计基准价的10%，初步设计占总设计基准价的30%。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编制。

###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吕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离石区田家会街道办前马家村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联 系 人：师先生

电 话：13363585177

招标代理：山西润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119 号鸿富综合楼 16 层

联 系 人：宋女士

联系电话：15364816319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白宇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